

股票代码：600515

股票简称：海航基础 公告编号：临 2016-054

海南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海口市大英山路网等PPP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拓展本公司的PPP业务市场规模，提高公司业绩，同时达到完善新城市中心区交通带基础设施建设，同步提升公司基础设施投资运营商品牌效应的目的，本着友好共赢的合作理念，本公司拟与海口市市政管理局签订《海口市大英山路网等PPP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约81,560万元（最终以经海口市人民政府部门审定的竣工决算金额为准）。

一、合同风险提示

1. 合同的生效条件

《海口市大英山路网等PPP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须经海南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二、合同当事人介绍

1、海口市市政管理局

海口市市政管理局是海南省的政府机构，经海口市人民政府书面授权委托，作为本项目实施机构，代表政府方签订本合同。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双方为非关联方关系。

三、合同的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海口市大英山路网等PPP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2、项目各方：甲方：海口市市政管理局；乙方：海南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3、建设内容及规模：海口市大英山路网等PPP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大英山片区及周围覆盖的7条道路即道客路、国兴大道、五指山南路南段、南宝南路延长线、南宝路、大英山海航地界外配套道路及美兰机场二期周边路网工程的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及改造提升工程。含道路工程、桥涵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交通工程等基础设施建设。

4、标的总价款为人民币约81,560万元（最终以经海口市人民政府部门审定的竣工决算金额为准）。

5、合作期限：11年，包含建设期1年（暂定）+运营期10年。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合同对公司本年度以及未来各会计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合同的签订，是公司在PPP业务领域的重要商业模式，为公司在工程业务领域的发展开拓了新的业务方向。

海口市大英山路网等PPP项目投资总金额约81,560万元，由公司作为PPP项目施工总承包商进行建设，对公司收入及利润的增长带来积极影响。

2、本次合同的签订不影响公司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因履行合同而对相关当事人形成依赖。

五、合同的审议程序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的规定，《海口市大英山路网等PPP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须经海南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或临时报告中披露本次合同的后续进展及履行情况。

2、备查文件：各方签订的《海口市大英山路网等PPP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3、上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签订《海口市大英山路网等PPP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发表如下意见：

1、经核查，公司拟与海口市市政管理局签订《海口市大英山路网等PPP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主要为了提升海航基础PPP业务的市场占有率，有利于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其定价依据市场价格确定，没有对上市公司业务独立性构成影响，没有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主业发展需要。

2、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本次交易议案程序合法有效。

我们同意公司签订《海口市大英山路网等PPP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海南海航基础设施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7月16日